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16—082
债券代码：122111、122215、122222、122267、136351、136439
债券简称：11 永泰债、12 永泰 01、12 永泰 02、13 永泰债、16 永泰 01、16 永泰 02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所属医疗投资基金收购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有限公司 42.47%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 2016 年 4 月 13 日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能源”或“公司”）与成都锦欣医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欣集团”）签署的《合资交易意向协议书》，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的医疗投资基金西藏兴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昇 1 号”）、西藏子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昇 2 号”），联合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石灏纳投资”）与锦欣集团、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有限公司（锦欣集团所属人类辅助生殖医疗业务持股平台公司，以下简称“持股平台公司”）就收购持股平台公司 49% 股权事项共同签署了投资协议，华昇 1 号、华昇 2 号、华昇辅助生殖医疗 3 号基金（公司拟设立基金）或公司推荐并经锦欣集团同意的其他基金（以下简称“华昇 3 号及其他基金”）、金石灏纳投资向锦欣集团共计支付股权转让款 88,298 万元，取得锦欣集团所属的持股平台公司 49% 股权。其中：华昇 1 号支付股权转让款 29,426.66 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 16.33% 股权；华昇 2 号支付股权转让款 29,426.66 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 16.33% 股权；华昇 3 号及其他基金支付股权转让款 17,677.62 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 9.81% 股权；以上合计持有持股平台公司 42.47% 股权。金石灏纳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 11,767.06 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 6.53% 股权。

● 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将进入具有高成长性的人类辅助生殖医疗领域，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加快公司在医疗产业的投资布局。

● 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股权收购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即可实施。

一、交易概述

2016年6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属的医疗投资基金华昇1号、华昇2号基金，联合金石灏纳投资与锦欣集团、持股平台公司，就有关收购持股平台公司49%股权事项共同签署了投资协议，华昇1号、华昇2号、华昇

3号及其他基金、金石灏纳投资向锦欣集团共计支付股权转让款8.8298亿元，取得锦欣集团所属的持股平台公司49%股权，其中：华昇1号支付股权转让款29,426.66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16.33%股权；华昇2号支付股权转让款29,426.66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16.33%股权；华昇3号及其他基金支付股权转让款17,677.62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9.81%股权；以上合计持有持股平台公司42.47%股权。金石灏纳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11,767.06万元，取得持股平台公司6.53%股权。

根据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管理层的授权，本次股权收购事项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即可实施。公司于2016年6月27日召开总经理专题会议，批准了本次股权收购事项。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联合收购方的基本情况

- 1、名称：青岛金石灏纳投资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20572717765
- 3、住所：青岛市崂山区崂山路56号网点104
- 4、法定代表人：陈平进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6、注册资本：80,500万元

7、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管理、以及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金石灏纳投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中信证券自有资金直接股权投资的主要平台，与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 1、成都锦欣医疗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0600575278
- 3、住所：成都市锦江区海椒市街6号
- 4、法定代表人：范玉兰
-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6、注册资本：7,429.0026万元

7、经营范围：医疗项目、建设项目的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及投资管理（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调研；贸易经纪与代理；投资信息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不含期货、证券、金融）；商务信息咨询。

锦欣集团是一家成功进行公立医院改制的医疗投资集团，成立于2012年12月19日，实际控制人为范玉兰。锦欣集团下属有六所医疗机构：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锦欣集团持股100%；成都锦欣妇产科医院，锦欣集团持股100%；成都锦欣中医医院，锦欣集团持股100%；成都锦欣精神病医院，锦欣集团持股100%；成都西囡妇科医院，锦欣集团持股100%；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持股40%。此外，锦欣集团还控制一所科研机构：成都锦欣生殖医学与遗传研究所；七家养老机构：成都锦欣花乡老年公寓、锦江区温馨养老助残中心、锦江区静颐养老助残中心、成龙路街办养老助残关爱中心、成都市锦江区龙舟路街道河滨社区乐水苑养老助残活动中心、莲新街道养老助残关爱驿站、成都市锦江区长者通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医务室：龙舟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盐市口社区卫生服务站、莲新社区卫生服务站、大安桥社区卫生服务站、成都市锦江区老干局医务室、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政府医务室；二所学校：成都市锦江区锦伦中医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成都锦欣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三家公司：成都骅缔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美苑美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和隼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锦欣集团人类辅助生殖业务板块试管婴儿周期数近9,000例/年，位居全国前列。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锦欣集团总资产196,044.17万元，净资产61,002.20万元；2015年实现营业收入80,141.29万元，净利润17,347.54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锦欣集团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本次股权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1RFXP1N
- 3、住所：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26号
- 4、法定代表人：王猷权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资本：2,000 万元

7、经营范围：综合医院服务。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有限公司为锦欣集团组建的人类辅助生殖业务持股平台公司，该持股平台公司将实际控制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以及在本次交易完成前锦欣集团参与的其他人类辅助生殖业务。未来该持股平台公司规划向全国范围扩张人类辅助生殖医疗连锁业务，打造成为全国性的辅助生殖连锁专业医疗集团。持股平台公司将对所控制的医疗机构进行整合与改制，改制后的医疗机构将属于营利性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所得收益可用于投资者经济回报的医疗机构），向其投资方进行分红不受医疗行业（非营利性医疗机构）相关规定的限制。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所属华昇1号、华昇2号、华昇3号及其他基金合计持有持股平台公司42.47%股权，金石灏纳投资持股平台公司6.53%股权，锦欣集团仍持有持股平台公司51%股权。

目前纳入本次交易范围的锦欣集团人类辅助生殖板块内医疗机构的基金情况如下：

1、持股平台公司控制的主要运营单位基本情况

（1）成都西囡妇科医院

名称：成都西囡妇科医院

注册地址：成都市成华区二环路东二段 26 号

法定代表人：王猷权

开办资金：2,000 万元

业务范围：泌尿外科专业、妇科专业、计划生育专业、优生学专业、生殖健康不孕症专业、临床心里专业、麻醉科、临床体液、血液专业、临床微生物学专业、临床生化检验专业、临床免疫、血清学专业、超声诊断专业、心电诊断专业、妇产科专业、康复医院专业、中西医结合科。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出资单位为锦欣集团，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0 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成立于 2010 年，前身系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生殖学中心，是四川省首批通过国家卫生部批准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的唯一一家区级单位，在四川甚至全国都拥有较大的病人数量和权威的医疗团队。成都西囡妇科

医院建筑面积 5,000 多平方米，设床位 72 张，门诊部、辅助检查室、层流室手术室。医院建立了国内一流的生殖内分泌实验室、胚胎实验室、基因实验室、基础实验室、采精室、诊断及治疗室，拥有西南地区最大，按照国家卫生部标准设计的试管婴儿层流超净实验室。目前医院从事辅助生殖技术的专业卫生技术人员共有 195 人，其中博士 3 人，硕士 18 人，本科 42 人。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开展的人类辅助生育技术(ART)包括丈夫精液人工受精(AIH)、供精人工受精(AID)及体外受精-胚胎移植(IVF)、单精子胞浆内显微注射技术(ICSI)、胚胎囊胚冷冻复苏技术、睾丸穿刺取精术、辅助孵化(AH)等多项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目前试管婴儿成功率约为 50%左右，在全国名列前茅；冷冻胚胎复苏成功率约为 60%左右，已处于全国领先水平。生殖中心是发展重点，也是收入的重点，利润率约达 40%。

成都西囡妇科医院现持有成都市成华区卫生局核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以及四川省卫生厅核发的《医疗机构开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批件》。成都西囡妇科医院目前正在进行由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制为营利性医疗机构的改制程序。

截至 2014 年底，成都西囡妇科医院（合并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的总资产 26,255.12 万元，净资产 20,033.49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725.18 万元，净利润 11,990.09 万元；截至 2015 年底，总资产 65,518.12 万元，净资产 29,166.66 万元；2015 年因停业装修实现营业收入 28,327.68 万元，净利润 10,169.8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

名称：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科园南一路 4 号

法定代表人：王猷权

开办资金：1,000 万元

业务范围：内科、妇科、麻醉科、医学检验科、医学影像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等的诊断及治疗。

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出资单位为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出资形式为货币。

2013 年 6 月，随着成都范围病员人数增加，锦欣集团在成都高新区成立了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该院以开展妇科常见病诊治、妇科常规手术及不孕不育

门诊治疗为主的医疗机构。该院占地约 4000 平方米，运营状况良好，设有床位 70 张，已成为周边居民的首选医院。医院目前持有由成都市高新区社会事业局签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目前正在进行由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改制为营利性医疗机构的改制程序。

目前，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尚未获得 IVF（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牌照，现按照四川省卫生厅关于 IVF 牌照相关程序正在申请办理中。

截至 2014 年底，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总资产 2,981.16 万元，净资产 0.92 万元；2014 年实现营业收入 4,057.62 万元，净利润-683.38 万元；截至 2015 年底，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总资产 4,147.13 万元，净资产 1,820.35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81.88 万元，净利润 1,816.4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持股平台公司建立有人类辅助生殖学科共建和医疗技术合作关系的单位的基本情况

名称：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

注册地址：成都市三官堂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王猷权

开办资金：1,900.4 万元

业务范围：妇产、妇保、儿科、儿保、口腔、普外、麻醉、医学检验、医学影像，向妇女儿童提供保健服务和医疗服务。

根据妇幼保健院提供的资料，妇幼保健院始建于 1954 年，设立时为全民所有制事业单位性质，目前正在进行事业单位股份制改革，改制申请已经获得成都市锦江区卫生局的同意批复，相关改制初步方案已经内部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由成都西囡妇科医院合作运营。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现时持有由四川省卫生厅核发的《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批准证书》。

鉴于成都市锦江区妇幼保健院生殖医学中心由成都西囡妇科医院合作运营，财务数据中已经合并体现在成都西囡妇科医院财务数据中。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估值

投资方经本次交易取得持股平台公司 49% 的股权。持股平台公司承诺其装入的西囡妇科医院（含西囡妇科医院依据其与妇幼保健院所订协议而享有的就妇幼保健院生殖中心的合作权益）和成都高新西囡妇科医院（以上两所医院合称“目

标医院”) 2016 年的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06 亿元, 以此为基数, 按 17 倍市盈率估值, 持股平台公司整体价值为 18.02 亿元。

2、股权转让款

本协议项下投资方应向锦欣集团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为人民币 88,298 万元, 其中, 华昇 1 号应支付股权转让款 29,426.66 万元, 华昇 2 号应支付股权转让款 29,426.66 万元, 华昇 3 号及其他基金应支付股权转让款 17,677.62 万元, 金石灏纳投资支付股权转让款 11,767.06 万元。锦欣集团和华昇医疗基金确认并同意, 于本协议签署之时, 华昇医疗基金已通过其关联方永泰能源就本次交易向锦欣集团支付的诚意金人民币 5,000 万元, 不转为华昇医疗基金就本次交易应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由锦欣集团在投资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支付完毕第一期股权转让款后 10 日内一次性返还给永泰能源。

3、标的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投资方应在本协议约定的各期付款条件达成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相应的各期股权转让款缴付至锦欣集团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资方的银行账户。投资方按照锦欣集团通知的银行账户信息自投资方银行账户汇出相应款项, 即视为投资方按期履行了本协议项下支付股权转让款的义务。

除非投资方与锦欣集团另有书面约定, 本次交易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为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30%, 即人民币 26,489.40 万元; 本次交易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为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50%, 即人民币 44,149.00 万元; 本次交易第三期股权转让款为股权转让款总额的 20%, 即人民币 17,659.60 万元。锦欣集团应在收到各期股权转让款当日内向投资方出具收款证明。

4、支付股权转让款的连带责任

各方同意, 在投资方中的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履行支付相应股权转让款义务, 且经锦欣集团催告后仍不履行付款义务时: 1) 如未履行付款义务的为金石灏纳投资, 锦欣集团有权撤销其相应标的股权受让权、解除与其全部交易文件, 其于本协议项下就标的股权的份额 (不论是否已经交割) 由华昇医疗基金受让, 相应股权转让款由华昇医疗基金依照本协议约定承担, 华昇医疗基金各基金之间的股权比例分配及承担股权转让款份额由华昇医疗基金决定, 支付时间和方式由华昇医疗基金和锦欣集团决定; 2) 如未履行付款义务的为华昇医疗基金, 或者华昇医疗基金不依照前述约定受让金石灏纳投资的股权受让份额及支付相应股权转让款, 则锦欣集团有权撤销投资方全部的标的股权受让权,

终止本协议及其他交易文件；在本协议终止的情况下，锦欣集团应在本协议终止后 30 日内向已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投资方分别一次性返还其各自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且不计利息。

各方同意积极配合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履行相关法律程序以实现前述安排，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股东会决议、签署终止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

5、交割

各方同意，各方于投资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之日进行交割，即锦欣集团和持股平台公司于该日完成下列程序和事项：于投资方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款之日向持股平台公司主管工商登记机关递交本次交易所涉工商变更登记申请资料并取得主管工商登记机关出具的受理通知书。前述全部事项完成时，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当日为“交割日”）。标的股权于前述交割事项完成时转移至投资方，投资方同时取得持股平台公司股东身份。

锦欣集团依照本协议约定并通过股东会，选举持股平台公司的董事、监事，并组织推选职工监事；董事、监事的任期自交割日生效；

锦欣集团应促使董事长候任人依据已按照本协议附件二第一条第 4 款修改的持股平台公司章程召集董事会会议，履行董事长选任、总经理的聘任程序，签署董事会决议，前述人员任期自交割日生效；

锦欣集团应促使监事长候任人依据已按照本协议附件二第一条第 4 款修改的持股平台公司章程召集监事会，履行监事会主席选任程序，前述人员任期自交割日生效；

锦欣集团应促使持股平台公司董事长于就任之日依据按照本协议附件二第一条第 4 款修改的持股平台公司章程向包括投资方在内的全体股东各自签署《出资证明书》，出资证明书应体现投资方各主体所取得标的股权的相关情况，《出资证明书》于交割日生效。

锦欣集团和持股平台公司已经按照主管工商登记机关的要求准备和签署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工商变更登记（包括依照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后股东及其出资变更、董事/监事变更、总经理变更（如需）、法定代表人变更（如需）、章程备案以及各方届时决定的其他变更事项）所需全部资料。需投资方签署和准备的，投资方应积极配合。

6、工商变更登记完成

各方于交割日后共同协助促使本次交易所涉工商变更登记于交割日后至迟 15 日内完成。持股平台公司取得工商登记主管机关核发的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和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应向各方出示原件及提供加盖持股平台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和新章程复印件。

7、过渡期安排

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直至交割日期间（即“过渡期”），投资方有权查阅持股平台公司和目标医院章程及/或章程类似性质文件、股东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监事会会议记录及其他决策机构、管理机构的会议记录，财务报表及财务会计报告；有权派员列席股平台公司和目标医院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他重要决策机构、管理机构有关持股平台公司、目标医院重大事项的会议；有权通过其他合理方式持续了解持股平台公司和目标医院经营状态；有权督促目标医院重组工作。

各方同意，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直至交割日期间，未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持股平台公司且锦欣集团保证持股平台公司和目标医院不实施：1）本协议第 11.1.2/（10）-（15）约定之任一行为；及 2）本协议第 11.2.3 项下约定的任一行为；但因执行交易文件以及依据交易文件之约定的情形除外。

8、持股平台公司和目标医院运营

（1）股东会

标的股权交割日为持股平台公司本届股东会成立日期。股东会由投资方和锦欣集团共同组成，为持股平台公司最高权力机构。除本协议或公司章程另有规定外，股东会会议由各股东按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董事会

持股平台公司的董事会由其全体股东按照公司章程所规定程序和条件选举出的董事组成。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投资方有权提名其中三名董事，锦欣集团有权提名其中四名董事，董事长由范玉兰女士担任。锦欣集团和投资方应在选举对方提名的董事人选时投赞成票，且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解除该名董事的职务。每位董事的每届任期为三年，经其提名方重新提名并经股东会选举可以连任。

（3）监事会

持股平台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投资方有权提名其中一名监事，锦欣集团有权提名其中一名监事；另外依法设置职工监事一名。职工监事

由持股平台公司、目标医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职工民主推选产生；其余监事由股东会以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选举。监事会主席由锦欣集团提名的监事担任。锦欣集团和投资方均应在选举对方提名的监事人选时投赞成票，且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解除该名监事的职务。

（4）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平台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按照本协议 11.2.3 之约定决定其聘任、报酬及解聘。

华昇医疗基金有权向持股平台公司总经理推荐财务负责人人选。总经理应将华昇医疗基金推荐的财务负责人人选提交董事会，锦欣集团和投资方应促使其提名的董事同意该人士担任持股平台公司财务负责人、形成同意选聘其为财务负责人的有效董事会决议。

9、违约和赔偿

（1）以下任何情形的发生构成本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 ①任何一方在本协议项下所作的陈述被证明为不真实或具有重大误导性；
- ②任何一方实质性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承诺和保证事项（无论该等违反发生于本次交易完成前后）；
- ③任何一方未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任何一方发生违约事件，本协议各守约方有权要求：由相应的违约方对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就其违约造成的经济损失作出赔偿，且在持股平台公司违约的情况下，锦欣集团就持股平台公司违约给投资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违约方应共同及连带的赔偿守约方因该等违约所发生的任何损失、损害、负债、权利主张、责任、费用和开支、利息、罚金、罚款等（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的诉讼/仲裁费用和律师费），使守约方的权益恢复至违约未发生时或无该违约的状态。本协议对违约情形及处理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2）若投资方迟延支付任何一笔股权转让款，则每支付一日，应当以迟延付款金额为基础，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上浮 50% 为比例向锦欣集团计付迟延付款违约金，迟延付款累计时间每超过 30 日，则日迟延付款违约金率在上述贷款利率基础上应相应提高相当于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利率的 10%。投资方对本协议所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先决条件的豁免、锦欣集团对锦欣集团履约条件的豁免，除非各方届时另有书面约定，均不应视为免除锦欣集团、持股平台公司或投资方依照本协议约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果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在任一其他方发出表明其违约的书面通知后 30 日内完成对该违约的补救。

(4) 无论本协议是否有相反的规定，本条的规定应在本协议各方终止其权利和义务之后，或本协议终止后继续有效。

六、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015 年初，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的背景下，公司确立了“综合能源开发、大宗商品物流和新兴产业投资”的发展战略。通过收购华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和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在原来年产 1,000 万吨煤炭的基础上，新增电力装机容量 1,094 万千瓦（含在建机组），燃料油调和配送能力 1,000 万吨，运行和在建码头吞吐能力 3,000 万吨。通过上海润良泰物联网科技合伙企业投资感知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珠海东方金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投资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过本次收购，公司将进入具有高成长性的人类辅助生殖医疗行业，公司在“能源、物流和投资”三个方面获得更均衡的布局。

国家实行全面放开“二胎”政策后，未来几年辅助生殖行业需求将会大幅提升。初步估计市场规模将扩容 20% 以上至 5,664 亿元，现有的辅助生殖机构不能满足市场。截止 2015 年 5 月，共有约 350 家获得 IVF-ET 牌照的医疗机构，每年完成手术约 20-30 万例次，然而技术成熟，拥有专家团队、规模化运作的不到 20 家，成都西囡妇科医院有限公司所属的人类辅助生殖业务在行业内名列前茅。

总之，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在获得财务回报的同时，将加快在新兴产业的投资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抗行业周期能力和发展潜力。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各方签署的投资协议；
- 2、公司管理层对本次交易的批准文件。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